新闻与传播学院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第一章 总体要求

第一条 为保障学位授予质量,培养可担当民族复兴大任、具有创新精神、 扎实学术素养和综合能力的高层次创新人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 《广西大学研究生学位工作管理办法(2025修订)》,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 标准。

第二条 申请广西大学的新闻传播学(0503)硕士学位、新闻与传播(0552) 硕士专业学位的学位申请人应当符合本标准的要求。

第三条 学位申请人应具备如下思想品德要求:

- (一)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拥护社会主义制度, 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坚守全人类共同价值;
-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事业心,具备良好的道德品质;
 - (三) 恪守科研诚信与伦理, 严守学术规范。

第四条 学位申请人须提供反映其达到所申请学位的相应学术水平或专业水平的成果。学术学位申请人的成果应以学术论文为主,专业学位申请人应以实践成果为主。

第二章 新闻传播学(0503)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第五条 知识水平要求:对于马克思主义新闻观的重要著作、人文和社会科学的经典著作,有比较系统的阅读和掌握;对于新闻传播学的知识,有系统掌握和透彻理解,能创造性地从事新闻传播实践工作;对于本专业的研究及其成果,有全面和深入掌握。掌握一门外语,能够阅读本学科一般性的外文文献,

参加学术会议的讨论。

第六条 能力素质要求:掌握基本的研究方法,能够根据研究需要采用恰当的方法;具有宽阔的人文和社会科学知识,全面、扎实的专业知识,经过规范的学术训练,熟悉新闻传播实践,具备学术研究和独立从事新闻传播工作的基本能力。

第七条 学术水平要求: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的学术成果应以科研 类成果为主,需要发表论文1篇及以上或取得非论文的研究成果1件及以上。

必须是研究生在学期间取得的成果,与其学位论文研究相关,且广西大学 新闻与传播学院为成果的归属或共有单位。

同1项学术成果只能用于1位研究生申请学位。

硕士学位申请者以论文类成果申请学位的,获得论文录用通知书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但是需要论文类成果在线或正式发表后方可领取学位证书。

新闻与传播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成果要求列表见附件。

第三章 新闻与传播(0552)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标准

第八条 知识水平要求:掌握马克思主义新闻观的基本观点,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和政策水平,具备新闻传播法治意识;能够把握社会主义新闻观念和现代传播职业理念,恪守新闻与传播职业道德。掌握必备的新闻与传播专业基本理论知识。

第九条 能力素质要求:具备综合运用新闻与传播知识和其他专业知识、独立从事新闻与传播实务工作的能力和从事新闻与传播职业所要求的职业技能。能够运用一定的新闻与传播技术手段,完成新闻与传播实践活动。

第十条 新闻与传播专业型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的学术成果不限于论文 类成果, 鼓励以非论文类成果用于申请学位。需要发表论文 1 篇及以上或取

得非论文成果1件及以上。

必须是研究生在学期间取得的成果,与其学位论文或毕业设计研究相关, 且广西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为成果的归属或共有单位。

同1项学术成果只能用于1位研究生申请学位。

硕士学位申请者以论文类成果申请学位的,获得论文录用通知书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但是需要论文类成果在线或正式发表后方可领取学位证书。

新闻与传播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成果要求列表见附件。

第四章 其他

- 第十一条 本标准自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2025 级及之后入学的学位申请 人,评价其学术水平或专业水平时,执行本标准。
- 第十二条 本标准由新闻与传播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负责解释。未尽事宜按国家、自治区或者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 新闻与传播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成果要求列表

类别	名称	完成人排序要求	备注
学术	SSCI/A&HCI/SCI 论文	排名前四位	论文第一署名单位 为广西大学,且第一 作者或通讯作者为 我院师生。
	CSSCI 期刊论文	排名前三位(本人或 导师第一位)	
	北大核心期刊论文	排名前两位(本人或 导师第一位)	中国知网或
	公开发表 学术期刊论文	第一完成人	万方数据库收录。
科研项目	国家级科研项目	按计划结题(排名前四位)	须注明硕士研究生 参与的工作,写作
	省部级科研项目	按计划结题(排名前 三位)	完成研究报告等 不少于1万字。
	厅级科研项目	按计划结题(排名前两位)	
专利 授权	PCT 授权专利(含 不通过 PCT 申请 获美国、日本、欧 盟授权专利)	排名前三位	专利权人(成果第一 完成单位)为广西 大学,且第一完成人
	国内授权发明专利	排名前三位	为我院师生。
技术 标准	国际、国家、 行业、地方标准	排名前三位	
其它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排名第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只计第一完成人

著作 成果	公开出版著作	排名前三位(本人 或导师第一位)	完成著作字数 不少于1万字
	省部级以上 领导肯定性批示	排名前三位(本人 或导师第一位)	
智库 咨询 成果	在省部级以上内部 对策研究刊物等 刊发研究报告	排名前三位(本人或导师第一位)	
	在省级以上党报 发表理论性文章	排名前三位(本人 或导师第一位)	1000 字以上。
获奖 作品	获省部级以上奖 (获奖证书盖有 国徽印章等)	排名前三位(本人 或导师第一位)	
实践 作品	在党报、党台、新 媒体等公开发表 新闻或其它作品。	排名前三位(本人或指导老师第一位)	作品不少于30篇, 累计不少于3万字 或时间3小时。

说明:

- 1. SSCI 分区以论文发表当年 Web of Science 数据库中的分区为参照标准。若同一期刊有两个以上不同学科领域分区,以最高分区计分。中文核心期刊以论文发表当年《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的最新版为准, CSSCI 期刊以论文发表当年的最新版为准。增刊除外。
- 2. 智库咨询成果包括被采纳的咨询报告、研究报告、调查报告、政策建议、印发实施的发展规划。成果认定须提交领导批示件、采纳证明(包括感谢函、委托协议)及研究成果原件(涉密批件除外)。采纳证明由采纳单位出具并加盖公章,特别情况(指被省级党政部门采纳并以省级党委政府文件印发实施的研究报告,省级党委政府确实不能出具证明),由文件代拟稿单位出具证明并加盖公章。采纳证明须明确指出采纳了报告中的哪些建议或观点;仅为

- "阅"、"已阅"、圈阅等类似的领导批示内容,不能作为领导肯定性批示的依据。
- 3. 创作获奖作品包括中国新闻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广西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广西新闻奖等。
 - 4. 中文三类高水平论文目录以科研院公布的最新版为准。
- 5. 列表中"实践作品"要求仅适用于新闻与传播(0552)硕士专业学位授 予标准。